

股票代码：603730

股票简称：岱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25

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公司2018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立信于201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在执行2017年度审计过程中，能够始终坚持“独立、客观、公正”的执业原则，认真、扎实地开展审计工作，利用其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较强的执业能力，切实履行了作为年审机构的职责，较好地完成了2017年度各项审计工作。公司2017年度支付给立信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45万元。

就续聘立信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宜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来，忠于职守，能够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并保持独立性，董事会对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提案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，特别是中、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1日